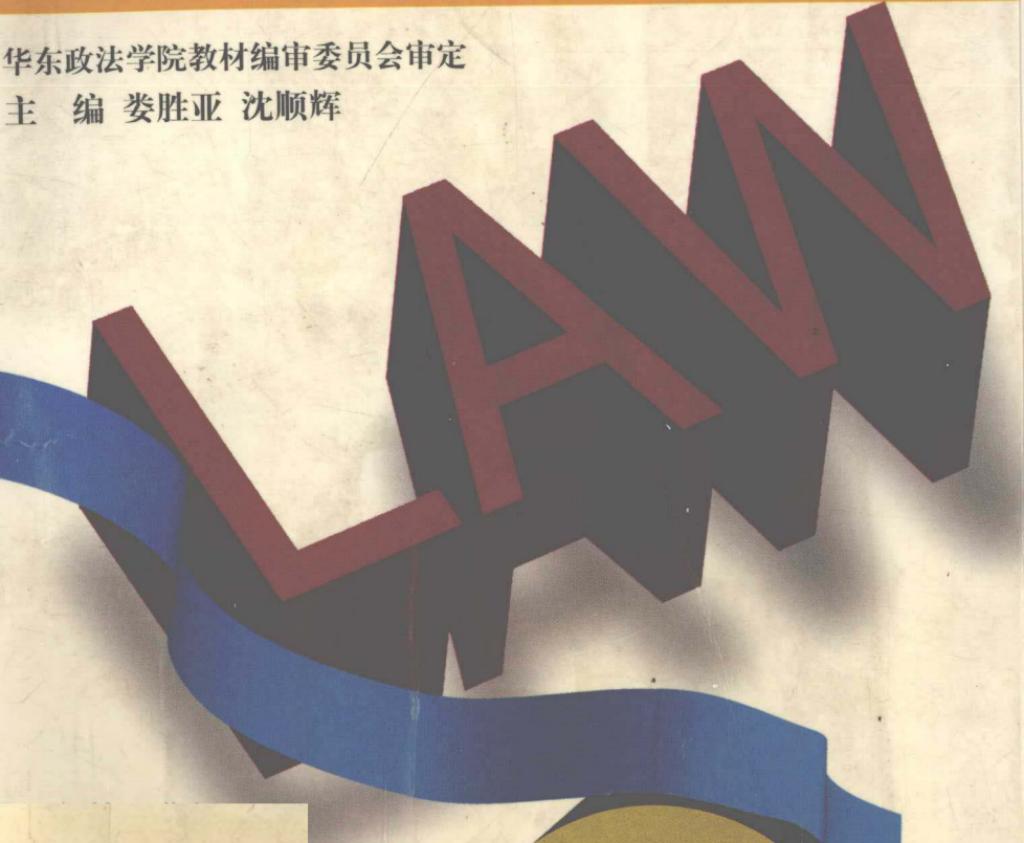


写作学基础

华东政法学院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

主 编 娄胜亚 沈顺辉



华东政法学院
系列教材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写作学基础

华东政法学院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

娄胜亚 沈顺辉 主编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沪)新登字 208 号

写作学基础

娄胜亚 沈顺辉 主编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梅陇路 1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7 电话 64104306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经销

上海展望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 字数 320 千字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4001-8000 册

ISBN 7-5628-0742-6/G·139 定价 17.00 元

编写说明

中国语文是政法院校学生的必修课程。华东政法学院历来重视语文教学。这门必修课在我院由“古代汉语”、“基础写作”和“应用写作”三部分内容组成。目前我院语文教学使用如下三本教材：《古代汉语基础》、《应用写作基础》和《写作学基础》。这三本教材是我院语文教研室历年编写的《汉语与写作》、《文言文阅读基础》、《写作文选》、《当代写作学》以及《阅读与训练》等教材的继续与发展。在编写本书时，我们力求在写作基础理论和写作基本技法方面把文章做足，以利于学生打下扎实的理论基础；同时又要尽可能把当前写作界新发展的理论与新的写作技法作适当的引进融入，以利于学生见多识广，开拓视野。我们尤其强调基础理论的学习必须与基本技能的训练相结合，强调精讲多练、讲练结合，特别要求学生必须在“多写多练多修改”上狠下功夫。

本书由主编提出设想，拟定大纲并统稿。全书各章节撰稿人分工如下：娄胜亚 上编第一、三、四、五、十章，下编第十三章第一节、第十四章（范文选编、注释及拟定“思考与练习”）；沈顺辉 上编 第二、六、七、八章，下编 第十一章、附录一；吴敏 上编 第九章，下编 第十二章、附录二；武时颖 下编 第十三章第二节。

在编写过程中，参阅过兄弟院校的多种同类教材及相关的论著，未便一一注明出处，在此深表谢意。

在编写过程中，教研室多位老师，对此书至为关切，提出不少中肯的意见，复旦大学吴立昌教授拨冗审阅全书并作序，在此谨向他们表示真诚的感谢。

限于学识水平，书中缺点谬误在所难免，敬请指正。

编者

1996年6月

序

吴立昌

吴立昌·实践活动

写作是一种用有组织的文字表情达意，反映客观事物的实践活动。写作是现代人整体素质的有机组成部分。从某种意义上讲，写作活动构成了现代人不可或缺的一种生存和发展能力。千百年来，中国的文章写作形成了相对稳定的作法和技巧。一方面，“文有定则”，文章写作要有一定的规则，如主题的明确，选材的精当，结构的严谨，表达的清晰，语言的流畅等；另一方面，“文无定法”，文章写作没有固定的法则秘诀，要有个性和特点。“文有定则”是共性，“文无定法”是个性，写作应该是共性和个性的对立统一，两者是相辅相成的。目前高等院校的写作课也是遵循着共性和个性相结合的思路，着重抓了这样几个部分：基础理论知识；常用文体写作知识；各种文体写作训练以及作文讲评。这有利于指导学生系统地学习写作理论知识，掌握写作规律，并通过多种写作训练，有效地提高写作能力。也正是在这点上，我们强调基础写作的基础作用。

各家院校在基础写作教材的编写上，进行了比较深入的探讨和各种形式的改革，迄今为止，共编写有 60 多种基础写作教材，不少教材都注重从实际出发，从学校学生实际写作水平和今后工作需要出发，编出自己的特色来，积累了不少成功的经验。但要真正编好一本写作教材，编出一本既有一定理论深度，又能适合政法院校大学生“口味”的基础写作教材，难度较大。华东政法学院的几位老师编写的《写作学基础》，几易其稿，力求从实际出发，编出自己的特色。根据学以致用、虚实结合、联系实际、讲练结合的原则，《写作学基础》在编写体例上主要体现了以下特点：一，全书分上、

下两编。上编以写作基础知识、文体写作为主；下编以文选为主，并以“新技法写作”和“电脑写作”两章附录在后。全书体现基础知识和练习的结合，引用范文力求典型。二，注重实践性。各章均附有大量练习题，着力加强写作训练的系统性的针对性。三，科研性和实用性的结合。全书各章节尽量贯注作者本人的教学经验和科研成果，使之具有一定的深广度。同时注意从政法学院的现实要求和学生实际水平出发，以使学生迅速掌握理论并在实践中灵活运用。全书各章构成大体求同，细节存疑，有整体协调感。上编通论各章着重论述有关基础知识，文体各章着重讲解记叙文件、议论文体、说明文体和具体的写作实践问题。

作为写作学基础教材，只有以提高学生基础写作能力作为出发点，重视对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讲授和训练，才能真正提高学生的写作能力。《写作学基础》一书做到了这点。

目 录

上编 基础理论与基本技法

第一章 文章的主题

- | | |
|--------------|-----|
| 第一节 主题概说 | (1) |
| 第二节 主题的提炼与表现 | (8) |

第二章 文章的材料

- | | |
|--------------|------|
| 第一节 材料概说 | (20) |
| 第二节 材料的搜集与选用 | (23) |

第三章 文章的结构

- | | |
|-----------|------|
| 第一节 结构概说 | (39) |
| 第二节 结构的内容 | (46) |

第四章 文章的语言

- | | |
|---------------|------|
| 第一节 语言概说 | (64) |
| 第二节 不同文体的语言特色 | (70) |

第五章 文章写作的一般过程

- | | |
|-----------|------|
| 第一节 文章的起草 | (86) |
| 第二节 文章的修改 | (93) |

第六章 基本技法之一——叙述

- | | |
|------------|-------|
| 第一节 叙述技法概说 | (102) |
| 第二节 叙述技法介绍 | (112) |

第七章 基本技法之二——描写

- | | |
|------------|-------|
| 第一节 描写技法概说 | (118) |
| 第二节 描写技法介绍 | (138) |

第八章 基本技法之三——抒情

- | | |
|------------|-------|
| 第一节 抒情技法概说 | (145) |
| 第二节 抒情技法介绍 | (149) |

第九章 基本技法之四——说明

- | | |
|------------|-------|
| 第一节 说明技法概说 | (161) |
| 第二节 说明技法介绍 | (166) |

第十章 基本技法之五——议论

- | | |
|------------|-------|
| 第一节 议论技法概说 | (174) |
| 第二节 议论技法介绍 | (181) |

下编 文体写作与范文选读

第十一章 以散文为主的记叙文体写作

- | | |
|------------|-------|
| 第一节 记叙文体概说 | (198) |
| 第二节 散文写作 | (203) |

第十二章 以科学小品、解说词和说明书为主的说明

文体写作

- | | |
|---------------------|-------|
| 第一节 说明文体概说 | (214) |
| 第二节 科学小品、说明书和解说词的写作 | (219) |

第十三章 以短论、杂文和学术论文为主的议论文体写作

- | | |
|-------------------|-------|
| 第一节 议论文体概说 | (227) |
| 第二节 短论、杂文和学术论文的写作 | (230) |

第十四章 范文选读

- | | |
|----------------------|-------|
| 一、秋夜 (鲁迅) | (240) |
| 二、故都的秋 (郁达夫) | (243) |
| 三、香市 (茅盾) | (247) |
| 四、爱尔克的灯光 (巴金) | (250) |
| 五、往事 (一之十四) (冰心) | (254) |
| 六、都江堰 (余秋雨) | (256) |
| 七、面向海洋 (胡少安) | (262) |
| 八、清末杨乃武案始末 (张铭新) | (269) |
| 九、大学报到的一天 (赵彦) | (278) |
| 十、现代自然科学中的基础学科 (钱学森) | (283) |
| 十一、统筹方法平话引子 (华罗庚) | (286) |

十二、苏州园林	(叶圣陶)	(289)
十三、桥的运动	(茅以升)	(292)
十四、沙漠里的奇怪现象	(竺可桢)	(295)
十五、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邓小平)	(298)
十六、发扬伟大的创业精神	(人民日报社论)	(302)
十七、灯下漫笔	(鲁迅)	(305)
十八、论气节	(朱自清)	(313)
十九、论“费厄泼赖”应该实行	(王蒙)	(318)
二十、选择与安排	(朱光潜)	(323)
二十一、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	(王蒙)	
	——谈我国作家的非学者化	(331)
二十二、还鲁迅以公道	(虞丹)	(338)
附录一	文章写作的新技法	(341)
附录二	电脑写作基础	(361)

上编 基础理论与基本技法

第一章 文章的主题

内容提示：

主题的涵义——主题的一般特点——主题的主宰地位——主题的要求——主题的提炼——主题的表现

第一节 主题概说

一、主题的涵义

主题是构成文章的基本要素之一。文章的主题及其如何提炼与表现，是写作基础理论的一个重要的基本内容。

一般地说，作者写文章，总是在一定的目的指导下进行的。因此，不论写何种体裁的文章，作者总要说明一个问题，或宣传一个观点，以表示自己提倡或不提倡、赞成或不赞成什么的某种思想倾向。贯穿于文章始终的这一某种思想倾向，实际上就成了文章的主题。

那么文章主题的确切涵义是什么呢？

所谓文章的主题，就是作者在说明问题，发表主张或反映社会生活和表现自然现象时，通过全文内容所显示出来的某一基本意见或基本思想。它表达了作者对客观事物的认识、评价以及主要的

写作意图或写作目的。例如，邓小平的《我们对香港问题的基本立场》（《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2—15页）一文，它的中心思想——主题，就是在1997年中国收回香港是一个没有回旋余地、不可讨论的国家主权问题。这一主题思想集中地表达了文章的作者代表中国人民在香港问题上的不可动摇的原则立场，表明了作者写作本文的鲜明目的。

主题这个名称本来是个外来词语，在我国著作界被普遍采用，取得了通用的地位，还是近几十年的事。在我国历史上，古人议诗论文，常用“意”或“主脑”等名称来概括诗文所体现的思想。近代以来，不少人又用“主旨”或“要旨”等名称来概括文章作品的思想。后来，在一般的记叙文中，人们也用“中心意思”或“中心思想”这样的术语；而在议论文或论说文中，又常用“基本观点”或“中心论点”这样的名称。但在评论文学作品时，最常用的则是“主题”或“主题思想”这样的概念。虽然“主题”原是适用音乐等文学创作范畴里的外来词语，但是，由于它的适应性较强，和非文学作品的一般文章的同类概念（如“中心思想”、“中心论点”）在精神上基本一致，因此，“主题”或“主题思想”这样的专门术语就被普遍认同而取得了通用的地位。

任何形式的文章都是客观事物在作者头脑里的能动反映的产物，作者总是力图通过文章来说明某个问题或表明自己的态度和看法，因此，任何形式的文章总有一个或鲜明、或含蓄，或正确、或错误，或深刻、或浅显的主题。没有主题的文章，实际上是不存在的。

必须明白，主题不同于问题，也不同于标题。问题是作者在文章中提出，需要回答、解释或探讨的疑难之处；标题是文章的眉目，是构成文章的外部形式的重要组成部分。文章中的问题和标题可能同主题有关联，但一般说来，并不就是文章的主题。

二、主题的一般特点

文章或作品的主题的一般特点如下：

(一) 主题的客观性

反映客观事物和现实生活中的文章或作品的主题思想必然蕴含着材料或题材本身的客观意义和客观价值。因此，主题的客观性就有两方面的涵义：一是指主题思想来自客观现实生活，是现实生活的产物，而不是作者头脑里所固有的，更不是凭空虚构捏造的结果；二是指主题所体现的思想意义是对客观现实生活的概括和升华，是符合客观现实生活的发展规律的。作者的任务是通过文章写作把主题的客观意义和客观价值正确地揭示出来。

(二) 主题的主观性

反映客观现实生活内容的文章或作品，不是机械式的照相或翻版，而是经过作者大脑能动反映的结果。因此文章或作品的主题凝聚着作者对客观现实生活的主观认识、判断和评价。所以，主题虽有客观的属性，但同时也具有主观的属性。这就是主题的主观性。主题固然是客观现实生活的产物，却同时也是经过作者大脑加工的产物，是渗透着作者主体思想情感的结晶，因而它又不是纯客观的东西，不是天上掉下来的，而必然带有一定的主观性。作者的任务是通过全文写作，把自己对客观现实生活的认识、判断和评价恰如其分地表达出来。

(三) 主题的时代性

文章或作品的主题总要反映某一具体时代的特征和特定的历史阶段的内容，因此，主题也必然表现出时代性的特点。文章或作品的主题既然是对某一特定历史时期社会生活的反映和概括，因此就必然具备这一历史时期的某些特征，显示出一定的时代特色。这种时代特征主要表现为历史时代的阶段性，即某一主题只能是对某一特定历史阶段的社会生活或社会事件的反映，超过了这一历史阶段，该主题就可能丧失了生命力。同时，这种特色还表现为对某一时代的社会心态、社会风貌、人们的共同的思想特点和时代氛围的概括。所以，作者的任务还在于使自己的文章或作品必须真实地反映特定时代或特定历史时期的社会生活内容，使自己的文章或作品烙上特定时代的印痕，成为后人认识历史的可靠依据和

确凿的见证。

上述文章或作品主题的三个特点，在具体的文章或作品里，总是有机地、辩证地、血肉相连、融汇一体地得到表现，而不是个别地割裂开来飘浮在文章或作品之中。

三、主题在文章中的地位

主题在文章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主宰地位。

文章的主题就是文章的精神内核，就是文章的灵魂。一篇文章质量的高低，价值的大小，作用的强弱，往往决定于这篇文章主题的正确、鲜明、集中和深刻的程度。主题对于文章来说，犹如一个人之必须有思想有精神有灵魂一样重要。“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刘禹锡《陋室铭》）。文章的主题就是山中之“仙”，水中之“龙”。没有它，文章就会苍白无力、黯然失色；有了它，文章就会流光溢彩，神采飞扬。

主题是文章的统帅。在构成文章的各种基本要素中，主题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它的主宰地位是不可倒逆、不可动摇的，它统领着文章的其他诸要素。文章的材料如何取舍，情节如何组织，结构如何安排，语言如何遣用，以至于标题如何拟定，全都决定于主题表达的需要，都为了更好地表现、深化和显示文章的主题思想。主题思想是贯穿全文的一根红线。例如，《清末杨乃武案始末》一文的主题是揭露清朝政府法治的腐败、官吏的昏庸和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最高统治者内部勾心斗角、互相倾轧、排除异己的丑恶本质。为了更好地表现这一主题，并使之贯穿全篇，同时可在这一主题的统帅、制约下，作者恰到好处地运用典型材料，匠心独运地安排结构层次，斟词酌句地调遣准确、简约而质朴的语言，使这篇洋洋六千余言的长文写得文气贯一，严谨有序，轻重分明，使文章的主题思想和写作意图得到了鲜明的表达，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写文章，如果离开了表现主题的目的，离开了主题的统领和制约，就等于失去了主心骨，那么，“下笔千言，离题万里”的窘境就很难避免。

四、主题的一般要求

主题在文章中的主宰地位和重要作用,决定了文章所确立的主题必须达到正确、鲜明、集中的基本要求,进而达到深刻和新颖的更高要求。

(一) 主题必须正确、鲜明和集中

所谓正确,指的是文章所确立的主题必须符合社会进步和事业发展的需要,即文章的主题,在当今社会,必须符合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的社会主义千秋大业的需要,必须符合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等四项基本原则的要求,必须符合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要求,符合国家的宪法和法律的要求,符合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的要求,符合为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和完成祖国统一大业的要求。一句话,在当今社会,所谓主题的正确性,必须符合邓小平同志倡导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要求。通过完整的有生命的艺术形式表达出来的文章的正确主题,具有积极、进步和健康有益的思想意义,可以给读者以思想的启迪、教育,以感情的感染和陶冶,还有艺术的享受和愉快的休息。

主题必须正确,这是文章对主题的一个根本要求。

主题必须鲜明。所谓鲜明,指的是文章所要表达的基本思想必须十分明确清楚,毫不含糊。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所指出的:“共产党人不屑于隐瞒自己的观点和意图。”我们写一般文章的目的就是很鲜明的,就是要宣传、影响读者。我们就要用正确、鲜明的文章主题来影响和宣传读者。因此,文章的主题思想必须体现着作者的坚定的立场、鲜明的态度,正如鲁迅所说的,要“热烈地主张着所是,热烈地攻击着所非”(《再论“文人相轻”》)。这就是说,对于爱什么,憎什么,赞成什么,反对什么,作者的立场、观点和态度必须明朗,旗帜必须鲜明,而不是吞吞吐吐,模棱两可,钝刀割肉,半天不出血。鲜明的主题,给读者以鼓舞和力量。

为了使文章的主题达到正确、鲜明的要求，作者只有刻苦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当今及今后相当长的一段历史时期内，特别要加强对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认真学习并领会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的精神实质，提高自己的思想认识水平，把握改革开放的时代主旋律，加强自己的时代责任感和使命感，才能写出主题正确、鲜明的无愧于伟大时代的好文章、好作品。

主题必须集中。一般文章的写作，尤其强调主题思想的集中。所谓集中，就是指一篇文章的写作目的要单纯、明确；写作时，要围绕一个中心，突出重点把问题说深讲透。一般说来，一篇文章只能有一个主题，只能表达一个中心思想，论述一个基本观点。如果贪大求全，这也想说，那也想写，一股脑儿想解决很多问题，结果往往适得其反，就像“蜻蜓点水”一样，哪个意思也说不透，什么问题都解决不了。多中心，实际上就是无中心。一篇文章只能有一个主旨，只有把重点完全放在这个主旨上，在这上面集中力量，切中要害，鞭辟入里，烘染尽致，才能使读者过目不忘，留下深刻的印象。

要使文章主题集中，就要运用抓重点、抓主要矛盾的方法，善于从复杂纷纭的社会生活中，全力找出主要矛盾。抓住主要矛盾进行写作，“立主脑”、“减头绪”，主次分明、详略得当，就可以把问题说深讲透，集中地表现文章所要表现的主题。

要使文章的主题集中，还应当围绕中心选用组织材料。什么问题提到首位，哪些地方必须强调突出，各部分之间是什么关系，都要作通盘周密考虑，要从整体出发，统一在一个中心之中，处处紧扣主题行文，做到“目标始终如一，方寸一丝不乱”，使材料集中地为表现主题服务。

文章必须有一个正确、鲜明、集中的主题思想。这是写作对于主题的基本要求，也是写文章把握主题时，首先必须努力做到的第一步。

（二）主题要求深刻、新颖

文章的主题仅仅达到正确、鲜明、集中的要求，还是不够的，因

为这只是理应如此的最起码的要求。文章的主题还应在这个基础上更进一步达到深刻和新颖的要求。

所谓深刻，指的是文章的主题不但要正确，而且还要做到“见人所未见，发人所未发”，写出“人人心中所有，而人人笔下所无”的意思来。古人有所谓“凡作文发意，第一番来者，陈言也，扫光不用；第二番来者，正语也，停止不用；第三番来者，精意也，方可用之。”（元陈择曾《文说》）如果把“陈言”、“正语”确立为主题，就是肤浅的，不深刻的。因此，要发掘深意，写出比别人深刻的意思，首先就要努力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锐利武器，学好邓小平文选，独具慧眼，比常人观察得更仔细，感受得更深透；其次必须学会多思考、多揣摩，善于动脑子、想问题，只有想得深，才能写得深。这样，才能写出见解独到的“精意”来。同时，还必须考虑不同文体对于主题深刻的不同要求。例如写人记事的文章，要极力发掘探求表现人物和事件最具本质特征的思想意义；析理论辩的文章，则要着力抓住问题的主要矛盾方面进行剖析，要善于捕捉“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毛泽东《矛盾论》）做到全面辩证地分析问题，高屋建瓴地综合问题，做到论辩驳难，一语道破，击中要害。

所谓新颖，指的是文章主题的立意不同凡响，具有不一般的新鲜独特的见解。新颖同深刻往往是一致的；新颖是更高意义上的深刻。没有创见，雷同化、一般化，人云亦云，文章的主题就不可能深刻、新颖。

新颖的主题总是不落窠臼，不因袭别人的老套子的。它每每又是同观察问题、确立主题的不同角度分不开的。“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苏轼《题西林壁》）横看侧视，远近高低，角度不同，状貌各异。事物都具有“多样性”。写文章，定主题，其理相通。同一件事物，从不同的角度去分析、提炼，就会显示出不同的思想意义。从正面确立主题，显得严肃庄重；从反面确立主题，更见尖锐泼辣；从侧面确立主题则又显得生动活泼、妙趣横生。“运用之妙，在乎一心”，运用得好，都能写出超凡脱俗的新意来。例如，鲁迅有篇题为《“现代史”》的杂文，就是从侧面立意，别开生面地确立主题

的范文。它言在此而意在彼，寓意殊深，令人拍案叫绝。通篇写的是走江湖变戏法者要花样向看客讨钱的事，却寓蕴着作家对1931年“九一八”事件以后国民党反动政客一个个走马灯似的上台玩弄政治手腕，向人民榨取钱财的丑恶行径的冷嘲热讽。议论文中的驳论，往往就是从反面确立主题的。它驳斥敌论的谬误，常常先树起反面论点的靶子，在批驳的过程中树立起自己正确的观点。总之，要使文章主题新颖，找准一个确切地表现主题的角度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重要问题。

对文章主题的深刻、新颖的要求，这是在确立正确、鲜明、集中的主题基础上的进一步要求，因而也是更高层次的要求。要做到这些，决不是轻而易举、计日可成的。这需要写作者在命题立意、提炼主题上持之以恒地下功夫。

第二节 主题的提炼与表现

文章主题的确立，是作者对客观事物反复研究、深入琢磨的结果，是主题的客观性的特点与主观性的特点相熔相铸的结晶。而要使这种结晶——文章的主题达到正确、鲜明、集中和深刻、新颖的要求，使文章的主题牢固地得以确立，在构思谋篇、行文写作的过程中，就要抓好主题的提炼与主题的表现。

一、主题的提炼

主题的确立最终完成于主题提炼的全过程之中。这是由人们的认识规律决定的。文章的主题是客观事物在作者头脑中反映的产物，是作者对客观事物和写作材料认真分析研究所得出的结论。这个结论的得出，每每经历着曲折和复杂，并非直截了当、简单从事。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认为，一个人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有一个由浅入深，由此及彼，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发展过程。因此，要使我们的文章写得深刻，能够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就要对文章的主题进行反复的研究、琢磨和提炼。